

证券代码：833767

证券简称：五轮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深圳市五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田社区杨背工业区三期六栋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郭坤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由于公司董事长钟鸣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并主持本次会议，经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郭坤鹏先生作为本次会议主持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591,46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945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5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83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钟鸣因公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原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原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591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后的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591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591,4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郭小平、钟凌琦、郭坤鹏、郭如云。

(五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	----	----	----	----

序号	名称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(一)	《关于终止实施原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335,800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(二)	《关于调整后的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335,800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(四)	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335,800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伟、和园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深圳市五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；

(二) 《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五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五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9日